

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调整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额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11月2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			
基金简称	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			
基金主代码	690010			
基金管理人名称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调整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调整大额申购限额起始日	2024年11月22日		
	调整大额转换转入限额起始日	2024年11月22日		
	调整大额定期定额投资限额起始日	2024年11月22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3,000,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元）	3,000,000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3,000,000		
	调整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额的原因说明	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 A	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 B	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 D	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 E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690010	690210	001240	018874
该分级基金是否调整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额	是	是	是	是

注：（1）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4年11月22日起调整本基金的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额，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含转换转入、定期定额申购，下同）本基金的金额不应超过3,000,000元。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单笔申购本基金的金额超过3,000,000元（不含），则3,000,000元确认申购成功，其余部分本公司有权部分或全部拒绝；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多笔累计申购本

基金的金额超过 3,000,000 元（不含），则对该基金的申请按照申请金额从大到小排序，本公司将逐笔累加至不超过 3,000,000 元限额的申请确认成功，其余交易申请本公司有权部分或全部拒绝。

（2）上述规则针对本基金 A 类、B 类、D 类、E 类份额合并计算进行限制。

（3）《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规定，投资人首次申购 B 类基金份额的最低金额为 500 万元人民币，超过最低申购金额的部分不设金额级差。在基金存续期内的任一开放日，若 B 类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单个基金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最低余额不足 500 万份时，本基金的注册登记机构自动将其在该基金账户下 B 类基金份额降级为 A 类基金份额。

本次调整大额申购限额后，投资人首次申购本基金 B 类基金份额需同时满足上述规定。

（4）本基金限制上述相关业务期间，正常办理本基金的赎回和转换转出等业务。本基金恢复办理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5）本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4 日发布的《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调整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限额的公告》中对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的限制性规定不再适用。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 400-8888-388（免长途话费），或登陆本公司网站 www.msjyfund.com.cn 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情况投资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11 月 21 日